# 长盛盛杰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9年5月27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盛杰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盛杰一年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4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5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盛盛杰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盛杰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9年5月30日

赎回起始日 2019年5月30日

注: 申购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起(含该日)至 2019 年 6 月 27 日(含该日),赎回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起(含该日)至 2019 年 6 月 5 日(含该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 5 至 20 个工作日的期间。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我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含该日)起开放 20 个工作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同时开放 5 个工作日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即赎回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起(含该日)至 2019 年 6 月 5 日(含该日),申购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起(含该日)至 2019 年 6 月 27 日(含该日)

投资人可在开放期内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如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在开放期内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工作日。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申购的最低申购金额为 100 元人民币。各代销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另有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不收取申购费。

3.2.2 后端收费

本基金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持有期小于1个封闭期 1.50%

持有期超过1个封闭期0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 5 基金销售机构
- 5.1 场外销售机构
- 5.1.1 直销机构
- (1)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号院 3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层

邮政编码: 100029

电话: (010) 8649 7908、8649 7909、8649 7910

传真: (010) 8649 7997、8649 7998

联系人: 张晓丽、吕雪飞、胡琳

(2)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投资者亦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及申购等业务,网址为

https://trade.csfunds.com.cn/etrading/。

##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和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金惠家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妈蚁(杭州)基金

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本基金若增加新的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 2019 年 5 月 30 日起,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指定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的《长盛盛杰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盛杰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以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8-2666)咨询相关信息。
- (2) 投资者 T 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及时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与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与赎回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公司的确认结果为准。
- (3)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